

证券代码：831404

证券简称：宝丽兴源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史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14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3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营业范围并修订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章 第十二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为技术推广；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销售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开发。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专业承包（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定为准）。	第二章 第十二条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会议及展览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定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1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拟与关联方李洪升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宝丽上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定为准）。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25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李凌出资 145 万元，占注册资本 29%，燕梳（北京）互联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5 万，占注册资本 5%，陈怡出资 25 万，占注册资本 5%，张晨出资 25 万，占注册资本 5%，李洪升出资 25 万，占注册资本 5%。具体的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等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1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的《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股东史春与崔贵森系夫妻关系，崔贵森为北京长城金点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太视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北京天视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史春控制的企业；因此史春、北京太视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天视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宝丽兴源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4 日